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
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10 年 1 月 25 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本次监事会会议通知已于 2010 年 1 月 15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。会议应到监事 3 名，实到 3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。

本次会议经逐项审议，通过如下议案：

一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会计政策的议案》。

公司调整会计政策，符合公司业务的发展变化和相关财务会计制度的规定。同意公司董事会本次调整会计政策的事项。

二、会议以 3 票同意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，审议通过《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》。

同意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，总额为人民币 3,300 万元，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。

特此公告

上海海得控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2010 年 1 月 25 日

备查文件：

1、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。